

ICS 65.020.99

B64

备案号：48465-2016

DB15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标准

DB 15/T944—2015

风蚀坑治理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blowouts control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15-12-30发布

2016-03-30实施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厅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内蒙古自治区林业科学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闫德仁、薛博、胡小龙、袁立敏、曲娜、黄海广。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风蚀坑治理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风蚀坑规模划分、治理原则、治理技术措施及其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半干旱和亚湿润干旱区草原沙化风蚀坑和固定沙地活化形成的风蚀坑植被恢复。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DB15/T283 内蒙古自治区封山(沙)育林技术规程

DB15/T535 流动沙地沙障设置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风蚀坑 blowouts

风蚀坑是指在原有的沙质沉积物上由于风蚀而形成的凹地。

3.2

风蚀破口 blowout pit

风蚀坑形成初期，如果不继续扩展、能够自然恢复植被，且面积 $<0.01\text{ hm}^2$ 的小规模风蚀坑。

4 风蚀坑规模划分

根据风蚀坑面积大小划分为三级：其中，I 级为面积 $<0.1\text{ hm}^2$ 风蚀坑，II 级为面积 $0.1\text{ hm}^2\sim1\text{ hm}^2$ 风蚀坑，III 级为面积 $>1\text{ hm}^2$ 风蚀坑。

5 治理原则

因地制宜、就地取材；风蚀面及边坡同时治理；工程措施与生物措施相结合。

6 固定沙地风蚀坑治理技术